

# 土地复垦方案专家评审意见表

方案名称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改造项目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		
项目单位	新疆路桥南疆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重庆川东南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专家姓名	张飞	专业职称	土地专业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自治区国土综合整治中心	联系电话	13565925622
专家 评审 意见	<p>1. 临时用地描述“拟损毁”，现场照片可见堆放大量土方（不属于拟损毁），建议核实；</p> <p>2. 损毁地类存在“农村道路、村庄用地”，核实说明该地类损毁前现状情况；</p> <p>3. 建筑垃圾清运至就近建筑垃圾场（运距平均为10km），建议明确具体位置；</p> <p>4. 监测工程删除“主要对土地恢复状况、土地肥力状况、土壤盐分含量等情况进行监测”等不合理内容，应重点描述土地损毁监测内容及指标；</p> <p>5. 经费估算引用的“新水建管（2005）108号、新交规（2021）1号、发改价格（2007）670号”等依据文件已失效，应采用最新文件计算各项费用；定额编号40192“人工、机械”错误，与《土地开发整理预算定额标准》规定不一致，建议套用“机械拆除地面硬化”定额XB40012（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土地整治项目补充预算定额（试行）》）；</p> <p>6. 保障措施删除“涉及到植被恢复的，应注意加强绿化植物的后期抚育工作”等无关内容；</p> <p>7. 复垦工作计划“第一阶段”缺少临时用地期间开展土地损毁监测内容；</p> <p>8. 附件按要求补充公章；附图补充图框坐标系注记，《土地利用现状图》《土地复垦规划图》未见“农村道路、村庄用地”地类，与正文描述的“现状地类、复垦方向”矛盾；</p> <p>9. 建议全文删除与本项目无关表述；校核正文、数据准确性和前后一致性，确保文图表一致。</p>		
审查结论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后通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专家签字	张飞	评审日期	2026年4月25日